南京市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使用单位 ：_____

服务单位 ：源之创

签订日期 ：2023.6.30

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南 京 市 财 政 局 监制

合同编号：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鼓楼区人民政府下关街道办事处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南京源之创建设有限公司

住所地：　　住所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采购代理机构的竞争性磋商结果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乙方负责 下关街道街巷及老旧小区院落大件杂物垃圾、无物业小区建筑装潢垃圾等非生活垃圾清运 （项目名称）服务工作。

服务期：本次服务时间：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第一年合同通过考核后可续签，续签不超过两次。

2、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1) 采购文件及其附件；

(2) 乙方的投标文件；

(3) 乙方在招投标过程中所作的其它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4) 中标通知书；

(5) 合同附件。

甲方如有本合同之外的委托，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行签订合同，费用参 照本合同标准执行。

双方有关本项目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协议条款的组成部分。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服务内容及要求：详见合同附件。

4、本项目乙方委派的项目经理：姓名 [illegible] 身份证号：[illegible]。

5、本项目乙方委派的项目组成员：详见合同附件。

6、本项目乙方投入的车辆、设备：详见合同附件。

二、合同价款及付款办法

1、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 陆拾捌万玖仟元整 （小写：￥ 68.9 万 ）（其中项目实施费用 58.9 万元/年，奖励绩效费 10 万元/年）。

收运服务费用为总价包干。上述费用报价已包括但不限于实施和完成合同所需的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材料、机械、管理、利润、税金 等一切费用，以及合同明示和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根据采购人要求，市场行情自行报价，结算时总价不予调整。

奖励考核办法：以每月居民投诉工单和上级通报频次和组织社区、执法中队、科室集中评估结论为主。

2、垃圾外运（五小工程车） 720 元/车（包括铲车和人工）。

此单价适用于合同外应急服务约定：重大保障活动时《创卫、创卫、大型违建拆除、重大专项整治等》，中标单位需无条件服从主管部门调配，因保障重大活动产生的垃圾清运费用另行结算；承包期间内因作业范围、作业量发生较大变动的，双方可另行明确，友好协商解决。

2、付款办法： (1) 按月支付，结算经费采取先作业、后支付方式，每月经各社区验收合格后将最终工程量签字移交至下关街道，待合同期满后 1 个月内由下关街道一次性结算并支付上月项目实施费用；

(2) 奖励按季度考核情况支付。

三、履约保证金：无

四、服务工作原则、管理及要求

详见第四章 采购需求。

五、不可抗力

5.1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延迟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5.2 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

六、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6.1 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6.2 有下列情形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6.2.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6.2.2 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6.2.3 因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造成社会不良影响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6.3 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 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6.4 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包或分包，如出现转包或分包现象，立即中止合同。

6.5 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第四条规定对乙方进行考核，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解除合同。

七、违约责任

7.1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 采取补救措施或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7.2 甲方违约责任。甲方未按照约定时间支付合同价款的，应当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 任。

7.3 乙方违约责任。

7.3.1 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第四条规定对乙方进行考核，并按照考核的规定要求乙方 承担相应责任。

7.3.2 乙方承担的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实际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去乙方继续赔偿。

7.3.3 乙方履行合同不符合合同要求的，甲方有权责令乙方立即改正，乙方拒不改正 或已经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责任。

7.4 考核规定

(1) 未按照采购人需求配备每天 2 辆三轮车，2 名清运工人全天候服务的每少一名工人扣除 100 元/天，每少一辆三轮车扣除 200 元/天；

(2) 未按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清除的垃圾点位，采购三次通知完毕仍未清理的每点位扣除 100 元；

在本辖区内偷倒按照市容管理规定处罚；

(4) 未经采购人同意在辖区内擅自收费的，每发现一车扣除 1000 元；

(5) 因工作失误造成道路街巷垃圾杂物被市平台扣分的，每扣 1 分扣除 2000 元。

八、争议解决办法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经单位盖章，乙方在中标通知书发

出后七天内按规定将履约保证金交至甲方指定账户后生效。合同签订后七个工作日内须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十、附则

10.1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 肆 份， 甲方 贰 份，乙方 贰 份，。

10.2 本合同文件使用中文书写、解释和说明。

10.3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纪要、协议以及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和采购文件为 本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0.4 未尽事宜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附件：1、安全生产责任承诺书

2、奖励考核办法

甲方（采购人）：

（盖章）

代表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乙方（供应商）：

（盖章）

代表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安全生产责任承诺书

南京市鼓楼区人民政府下关街道办事处：

我公司现向贵单位承诺，我公司在下关街道大件杂物垃圾及老旧小区建筑装潢等垃圾清运项目实施过程中，严守各项安全生产规定，不发生重大人员伤亡事故，在此服务过程中所发生的一 切工伤、交通、安全事故，均由我公司承担一切责任，与采购方无关。

承诺单位（公 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 章）：

代理人（签字或盖 章）：

日期：